

债券代码：145062、122483、122492、135319、135390、135447、122776/1180170

债券简称：16 新光债、15 新光 01、15 新光 02、16 新控 01、16 新控 02、
16 新控 03、11 新光债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本次涉诉重大事项

截至2019年3月15日，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光控股”)新增1起重大诉讼案件，具体情况如下：

新光控股新增诉讼案件					
案号	原告	案由	管辖法院	目前进展	标的额(单位：元)
(2018)苏民初64号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合同纠纷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	尚未开庭	980,000,000

二、已公告案件的进展信息披露

截至2019年3月15日之前新光控股已公告的7起案件的案号、管辖法院有所变更，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原案件信息		变更后案件信息	
案号(原)	管辖法院(原)	案号(变更后)	管辖法院(变更后)
(2018)赣民初164号	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9)浙07民初114号	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豫民初78号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9)浙07民初151号	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渝民初189号	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	(2019)浙07民初156号	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沪74民初876号	上海市金融法院	(2019)浙07民初163号	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闽01民初2154号	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浙07民初166号	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闽01民初2155号	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浙07民初165号	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浙0726民初8650号	浙江省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9)浙07民初115号	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三、上述重大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自收到法院关于上述案件的诉讼材料后，公司及涉诉的关联企业、实际控制人正在积极地通过合法程序主张权利，最大限度保护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将委托律师事务所，共同做好上述案件的应诉工作。

针对上述诉讼案件，如有新进展，公司后续将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
签署页)

